

入职就给买房,天上真的掉馅饼? 这背后是一起骗取银行贷款案

《人民公安报》刘晖

入职公司不需要任何门槛,还能享受公司为员工购房的福利,这样好事你相信吗?天上掉下的可能不是馅饼,而是陷阱。近日,江苏省徐州市公安局泉山分局经侦大队精准出击,打掉一个专门骗取贷款的犯罪团伙。

疑云重重 银行千万元贷款被骗取

2023年9月的一个下午,泉山分局经侦大队民警徐翔、刘大伟到辖区某银行上门走访,开展安全防范宣讲。银行风控管理部负责人满怀心事地说:“最近我行内部发现几笔逾期贷款存在问题,请两位帮忙甄别一下。”

据了解,这家银行风控管理部近期发现了多笔逾期贷款,总额超千万元,经初步核实,贷款人根本无买房意愿,且买房资金及贷款资金已经转至特定账户,怀疑贷款人骗取银行贷款。

根据银行提供的线索,民警了解到其中一名逾期贷款客户张梅梅背负着两笔房屋抵押贷款、一笔信用贷,金额共计500余万元。徐翔和刘大伟决定先从张梅梅入手,走访了解情况。

抽丝剥茧 “背债人”背后有蹊跷

“你是张梅梅吗?我们是徐州市公安局泉山分局经侦大队民警,找你想了解贷款逾期的情况。”徐翔开门见山。

“房子是公司买的,老板说贷款的事不需要我操心。”眼前这名微胖的中年女人态度冷淡。

“哪个公司给员工买房还不需要还贷?”

“我在公司3年多了,公司还给其他员工买房。”

“房子你们住上了吗?”

“嗯……还没有。”张梅梅似有所悟。

徐翔和刘大伟了解到,张梅梅背着两笔房屋抵押贷款、一笔信用贷,但她并不是这些贷款的实际使用人。民警初步判断,张梅梅所在公司很可能利用像她这样的“背债人”故意套取银行贷款。

犯罪团伙打着他的幌子套取银行贷款,债务却要由他人来背,张梅梅就是一个



典型的“背债人”。

“你现在背负的债务总额已远高于你的实际收入能力,贷款逾期不还,不仅对你个人征信造成影响,你还有可能要承担法律责任。”徐翔耐心为张梅梅普法,逐渐赢得她的信任。最终,张梅梅详细地向民警讲述了事情的来龙去脉。

张梅梅文化程度不高,离异后独自赡养老人、抚养孩子,生活较为拮据。2020年夏天,张梅梅的“好姐妹”刘小红到她家串门,给没有工作的张梅梅带来一个“好消息”——“你到我们公司来,老板还能给员工买房,正好留给你儿子将来结婚用。”这句话,说到了张梅梅的心坎上。

经刘小红介绍,张梅梅顺利入职该公司,当上了朝九晚五的“上班族”。公司每天9时准时点名开晨会,迟到早退都需要报备。领导常常给员工大讲特讲孙子兵法、巴菲特投资财富学等“知识”,张梅梅听不明白,公司就安排给她一些杂活。

不久,公司老板“兑现”了买房承诺,称有一套房子房主急着卖,价格实惠、不能错过,拿走张梅梅的身份证件和银行卡,表示查下征信就能办理买房手续。公司垫付了第一次买房的首付款,贷款部分也不需要张梅梅操心。公司老板为了激励员工,许诺只要介绍人进公司买房就可以获得提成,要求员工招揽社会人员加入公司。在提成

的诱惑下,张梅梅没有拒绝公司第二次为其“购置”房产。但第一套房子尚未能入住,公司又开始为她“购置”第二套房子,张梅梅心里犯起了嘀咕。

经过民警耐心细致分析,张梅梅终于明白她轻信了“好姐妹”刘小红和公司老板的花言巧语,被他们利用了,醒悟的张梅梅向民警提供了公司成员和所在地址等关键线索。

深挖细查 职业骗贷团伙浮出水面

根据掌握的线索,民警逐步刻画出以王强为首的犯罪团伙组织架构,一个公司化运营、肆无忌惮侵害银行金融资产的犯罪组织逐步出现在民警面前。

徐州市公安局迅速成立专案组,全力开展案件侦破工作。经查,自2019年以来,王强伙同周光涛、黄光等犯罪团伙核心成员,在江苏徐州、安徽淮北等地注册公司、发布招聘信息,并伙同房产中介、信贷人员,一方面对二手房价格进行超额评估,另一方面在垫付购房首付款后以员工名义向银行申请房屋抵押贷款,待银行放贷后再伙同卖家将贷款占为己有。为“榨干”员工全部征信,王强犯罪团伙还以“背债人”

名义成立空壳公司,制作虚假收入证明,将员工包装为公司高管等优质客户,向银行申请税贷、经营贷。这些“职业背债人”其实都是被犯罪团伙操纵的“工具人”,表面有房有公司事业有成,实际上背负着累累贷款,根本不具有还款能力。

瓮中捉鳖 让“操盘手”无处藏身

前期侦查工作告一段落,收网事不宜迟。这个犯罪团伙在江苏徐州、安徽淮北等地有3处窝点,人员流动性很强,工作地点和时间不固定,给抓捕工作带来极大挑战。

为确保万无一失,行动开始前,专案组制定了翔实的抓捕方案,在淮北警方大力支持下,对王强、周光涛等犯罪嫌疑人进行分析研判,全面掌握了涉案人员的活动轨迹。2023年10月,专案组抽调精干警力,联合淮北警方实施抓捕行动。

深秋的凌晨,寒意笼罩,专案组民警紧张布控,眼见天色将明,却仍未能发现嫌疑人的蛛丝马迹。“再等一等,全员守好盯梢点。”指挥员发出命令。抓捕民警始终保持着清醒与警觉,不敢有丝毫松懈。2023年10月25日6时许,主要犯罪嫌疑人、涉案公司会计吴瑕终于出现在民警视线中。吴瑕匆匆忙忙骑着一辆电动自行车,到达王强办公室后再未出门。

为了避免打草惊蛇,抓捕民警决定按兵不动。不一会儿,王强、周光涛等人也陆续赶到办公室内。眼看犯罪嫌疑人已经聚集到一起,指挥员一声令下,守候多时的民警迅速冲入窝点,将尚在茫然中的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当场查获会计凭证、银行卡、虚假合同、公证书等大量物证。

经讯问,专案组得知犯罪团伙成员隐约感到不妙,于是相约到办公室内商量对策,准备销毁证据、卷款潜逃。幸亏专案组民警行动迅速,将这群狡猾的狐狸一网打尽。至此,这起骗取银行贷款案顺利告破,“背债人”背后的神秘“操盘手”终被抓获。

经查,王强犯罪团伙诱骗50余名入职员工作为“背债人”,以其名义购买房产70余处、累计骗取银行贷款7000余万元。目前,相关涉案人员因涉嫌骗取贷款罪被徐州市公安局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等待他们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文中人物除民警外均为化名)

免税商品藏“商机”? “套代购”偷逃税款33万多元,判刑!

《海峡导报》陈捷 张芯雅 杨希 厦法

免税购物政策有“商机”?当心“套代购”偷逃税款被判刑!近日,福建厦门中院发布了这样一起案件。

2020年,被告人黄某从网上得知海南离岛旅客每年每人有10万元人民币免税购物额度的政策后,便萌生从事海南“代购”的想法。

起初,被告人黄某只是使用自己的离岛免税商品额度购买免税商品并在国内市场转售牟利。但随着客户增多,为了满足客户需求及追求更多利润,被告人黄某开始转向他人购买离岛免税商品资格和额度。

自2020年11月至2022年8月期间,被告人黄某以“套代购”的方式从海南免税商城购买化妆品、洋酒、苹果手机等免税商品共计657项、1901件。

厦门中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黄某违反海关法规,逃避海关监管,明知海南离岛免税商品只能消费者个人使用、不得进入国内市场再次销售牟利,仍以套用他人免税额度等方式,购得海南离岛免税商品后在国内转售牟利。

经海关关税部门核定,偷逃应缴税款共计333409.6元,偷逃应缴税额较大。最终,厦门中院以走私普通货物罪对被告人黄某判处刑罚,并处罚金。

据悉,“套代购”包括“套购”和“代购”

两种形式,其中“套购”是指组织、利用他人购买离岛免税品的资格和额度购买免税品并在国内市场转售牟取非法利益的行为;

法官提醒:

这些“套代购”行为,将被追究刑责!

近年来,在利益的驱使下,一些不法分子利用海南离岛旅客免税购物政策,使用本人或者购买他人海南离岛免税商品资格和额度,从海南免税商城购买免税商品后在国内市场转售牟利,殊不知,这些“套代购”行为不仅违法,情节严重还将构成犯罪,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

对此,法官提醒,在享受海南离岛免税政策的同时,要特别注意避免触犯法律红线:第一,不将购买的免税品在国内市场进行二次销售牟利;第二,不组织或者利用他人的免税资格和额度购买免税商品;第三,不对外提供个人信息,不将个人免税资格和额度对外出售或出借。

“代购”是指利用自己购买离岛免税品的资格和额度为他人购买免税品并在国内市场转售牟取非法利益的行为。